

北京当代经济学基金会业务培训制度

- 一、为鼓励和促进基金会工作人员勤于钻研本职业务，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和工作能力，促使基金会工作人员的思维方式、工作方法、工作措施更加符合各项法规的要求，特制定本制度。
- 二、基金会业务学习和培训的主要内容为涉及基金会管理工作的各个专业及流程，以及国家相关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等。
- 三、基金会业务学习和培训坚持集中培训与自我学习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工作实践相结合、讨论交流与观摩取经相结合，做到学以致用，讲求实效。
- 四、基金会内部应定期进行业务交流、研讨活动，促进各岗位人员了解基金会管理方面的有关政策、法规、程序等基金会管理基本技能。
- 五、在不影响工作前提下，安排内部人员参加相关短期业务培训，费用由基金会承担。培训结束后，参加培训人员就相关信息在会内传达交流。
- 六、支持基金会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北京市民政局主办的各项业务培训活动。
- 七、本制度自 2015 年 11 月 27 日起实施。

